

第一篇 境域政区

第一章 境域

第一节 位置

理塘县位于四川省西部，甘孜藏族自治州西南部、地跨东经 $99^{\circ} 19' \sim 100^{\circ} 56'$ ，北纬 $28^{\circ} 57' \sim 30^{\circ} 43'$ ，金沙江与雅砻江之间的横断山脉中段，东毗雅江县，南邻稻城县、乡城县、木里乡，西接巴塘县，北连白玉、新龙县。全县版图南北最长 215 公里，东西最宽 155 公里，总幅员 14182 平方公里。县政府驻地高城镇，平均海拔 4014 米，素有“世界高城”之称，亦有“西藏门户”之誉。东距州府康定 285 公里，距省会成都 654 公里。

第二节 建置沿革

理塘县，汉为白狼地，隋属利豆，唐属吐蕃。九世纪中叶吐蕃崩溃直至元朝统一全国之前的 400 余年时间里，整个藏区处于部落分裂、各自为政的局面。南宋宝祐元年（1253 年），忽必烈率兵平定西南，其属将兀良合台部进军藏区，理塘地为其所属。元至元九年（1272 年）置李唐州，归云南丽江路管辖，治所李唐城，即今理塘县高城镇。至治三年（1323 年），西蕃参卜郎诸族反叛，朝廷令镇西武靖王溯思班等发兵讨之。泰定元年（1324 年），朝廷遣使诏谕参卜郎；泰定二年（1325 年）参卜郎投降，朝廷赐其酋首班木几银、币、帛。李唐参卜郎在今县城北。同年，宣慰使都元帅府驻此地，以乞刺失思八班藏卜为吐蕃等路宣慰使都元帅，兼管长河西、奔不儿亦失刚、察沙加儿、朵甘思、朵思麻等，营军达鲁花赤与其属往镇参卜郎。不久，宣慰使都元帅府即废，置奔不儿亦失刚招讨司。明洪武二年（1369 年）置扎兀东思麻千户所。明成化至万历年间（1465~1620 年），丽江木氏土知府曾管辖过现理塘一带。明万历十八年（1620 年）至清康熙三十九年（1700

年)的80年间,蒙古族固始汗势力在藏区兴起,理塘属青海和硕特部管辖,由西藏地方政权委任第巴(汉称营官)管理,治所亦今高城镇。

清康熙四十年(1701年)前后,清军进入四川西部高原,在打箭炉置明正长河西鱼通宁远宣抚司(简称明正土司),以此抚治关外48部落,称西炉。康熙五十七年(1718年)后,清兵进西藏,招抚康南一带部落。康熙五十八年(1719年),定西将军噶尔弼驻兵打箭炉,副将岳钟琪和前锋都统法纳克先领官兵抵达里塘(时已改“李”为“里”)。当时,青海藏拉汗(固实汗之孙)派达洼郎章巴阴谋把持里塘二营官,使之叛乱。岳钟琪诱达洼郎章巴和营官塞卜腾阿至军营,擒拿正法,计斩首7人,并革去长青春科尔寺堪布职务。于是,头人、百姓咸凛军威,各举素(哈达)悦服。岳钟琪复议立堪布并正副营官,开造本营大小堡寨15处,经统计有大小头人30名,百姓5320户;大小喇嘛寺院45座,喇嘛3270余人;均倾心投诚,输纳贡赋,承应差事。里塘附近的瓦述崇西、毛垭、长坦、曲登五处酋长,亦各呈户口,上纳粮马,承应差事。雍正三年(1725年)十一月乙未,议准中甸、里塘、巴安(现巴塘县)等内属四川省。雍正六年(1728年)置里塘军粮府,由州县流官任粮务。雍正七年(1729年)川陕总督岳钟琪奏设巴安、里塘等地宣抚司3员,安抚司9员,长官司12员,给予印信号纸;并设副土官,千户、百户等职若干。光绪三十二年(1906年)实行改土归流,即废除封建世袭的土司制度,建立县、乡、保三级政权。光绪三十三年(1907年)设理化县,地方官吏由上级委任的流官充任。光绪三十四年(1908年)拟升理化厅,设同知。宣统三年(1911年)奏准设立理化厅,辖顺化、定乡、稻城等县,此后,理化土司制度宣告废除。

民国元年(1912年)设理化府。民国三年(1914年)废府改置理化县,属川边特别行政区。民国十四年(1925年)属西康屯垦使行署。民国二十八年(1939年)属西康省第五行政督察区。1950年5月31日理化县和平解放,属西康省藏族自治区。1951年3月理化县召开第一届各族各界人民代表大会。1951年5月经政务院批准将带有歧视民族性质、妨碍民族团结的县名“理化”改名为理塘县。

第二章 政区

第一节 行政区划

1978年7月，撤销义敦县后将该县热柯区及所属的喇嘛垭、章纳、格则3个乡划归理塘县。1985年8月17日，理塘县人民政府和稻城县人民政府协商同意，理塘县邓波乡划归稻城县管辖。1991年理塘、巴塘两县人民政府协商，并报请甘孜州人民政府和四川省人民政府批准，理塘县的格则乡于11月1日正式划归巴塘县波密乡管辖，热日卡村划归理塘县喇嘛垭乡，则巴村划归章纳乡管辖，理塘县与巴塘县的边界经两县人民政府认定，从烦岛以东梁至河边藏嘎（岩石），再顺洛德和嘎较中间的山梁到山顶，然后随山脊往西到错娘卡为理塘县则巴村和巴塘县格木村的分界线。此线东南方面属理塘县则巴村，西北面属巴塘县的格木村。至此，理塘县辖8个区、23个乡、1个镇、118个村民委员会、1个居民委员会。君坝区辖君坝乡、哈依乡；下坝区辖觉吾乡、亚火乡、莫坝乡；呷洼区辖绒坝乡、呷柯乡；毛垭区辖奔戈乡、村戈乡、曲登乡、禾尼乡；濯桑区辖雄坝乡、甲洼乡、藏坝乡、格木乡；木拉区辖上木拉乡、中木拉乡、下木拉乡；拉波区辖拉波乡、德巫乡、麦洼乡；热柯区辖喇嘛垭乡、章纳乡；高城镇直属县政府。

1992年12月10日，理塘县按照省政府民政厅批复和甘孜州调整区乡（镇）建制领导小组办公室的通知精神，撤销君坝、下坝、甲洼、毛垭、濯桑、木拉、拉波、热柯8个区委和区公所建制，并将藏坝乡与雄坝乡合并，设立为濯桑乡，下木拉乡与中木拉乡合并设立为木拉乡，亚火乡与觉吾乡合并设立为觉吾乡，哈依乡与君坝乡合并设立为君坝乡，绒坝乡与呷柯乡合并设立为呷洼乡，同时设立5个区工委。至此，下坝区工委辖莫坝、觉吾两乡；君坝区工委辖君坝乡、呷洼乡；毛垭片区工委辖奔戈、禾尼、村戈、曲登、章纳、喇嘛垭六乡；濯桑区工委辖上木拉、木拉、甲洼、濯桑四乡；拉波区工委辖格木、德巫、拉波、麦洼四乡。

1998年11月13日，中共理塘县八届二次全委（扩大）会议研究决定将1992年12月撤销的毛垭区、拉波区、热柯区、下坝区、呷洼区、濯桑区、木拉区、君坝区予以恢复。